

四、中标候选人的公示信息表

水乡新城乐和路（东段）和乐荣路（东段）工程设计（项目名称） SXCSXQ12400573（招标编号）

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规定，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情况表

1、投标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营业执照号	911100000828542792	注册资金（万元）	17590.231193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江涛	技术负责人姓名	刘子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特种设备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期刊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水资源管理;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2、对本项目的投标情况			
投标保证金 递交形式	银行转账	投标保证金 递交金额	人民币 6 万元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日	工期	设计服务期 55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按招标公告第 2.2 款规定执行）

投标价（元）	小写： <u>3092373.76</u> 元	质量承诺	设计文件质量满足国家、省、市 相关规范 and 规定要求
其他纳入评审评分 的承诺（如果有）	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文件		
守合同重信用评价 情况	/		
备注	/		

(二) 投标文件填报的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书及其性质			
	汤 弘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职称证	ZGA22000731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	2007. 8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资格证书	0000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2011. 4. 11
业绩项目名称		业绩 1、《雄安高铁站西侧干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设计负责人 业绩 2、《起步区 NA12 道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 业绩 3、《雄安新区棚户区改造容东片区安居工程(D、E、G 社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设计负责人			

（三）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情况表（设计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长度（跨度）M （规模情况，如有）	完成时间
1	雄安高铁站西侧干路工程勘察设计	6600M	2020. 4
2	起步区 NA12 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860M	2022. 7
3	雄安新区棚户区改造容东片区安居工程(D、E、G 社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7740M	2021. 3
4	丰乐大道（华安路-华盛路）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1065M	2022. 3
5	桂林洋大道项目（设计）	6410M	2021. 1
6	潭江大道一期新建道路工程-市政道路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2087M	2023. 1
7	智慧总部新城纵一路（原名：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应急医院连接道(惠南路)北段工程勘察设计）	5460M	2022. 8
8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大道（东宝河堤段）市政工程总承包	2600M	2019. 12
9	阳江市环保工业园制革基地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EPC)	3000M	2021. 5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等规定和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2、本公示信息表作为辅佐公示资料，不做为评审、否决投标的依据，具体投标资料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

注：请投标人填写好相关信息，以便招标人需要时用于公示。人员、业绩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相对应，如果不对应，招标人及主管部门可按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处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